初级佛学教本

第二十八课 饮酒的过失

往昔释迦牟尼佛，在支提国，婆提城，是处有恶龙，凶暴为害，人及鸟畜，无敢近者，秋谷熟时，亦遭破坏。有长老 (1) 名沙伽陀，著衣持钵，游行乞食，渐近其处，闻恶龙为害，乃到泉边桥下，敷座而坐。龙闻衣气，即发嗔恚，从身出烟，长者即入三昧，以神通力，身亦出烟。龙愈 怒，身上出火，长者入火光三昧，身亦出火。后来龙雨雹，放霹雳，雨弓箭刀稍，雨毒蛇毒虫，皆被长老神通之力，变作各种庄严供具。

经过如是比试后，龙的威已尽，不能复动，长者乃变作小身，从龙耳入，从眼中出，从鼻入，从口中出，在龙头上行。龙大惊怖：向长老言：我皈依你。沙伽陀答 言：你当皈依三宝，作优婆塞，龙受了皈戒之后，不复为害，人畜禾谷，皆得安全，由是沙伽陀长老，降龙之石，流布远近，诸人皆作食供养之。

有一女人，恐其食乳糜后，或当发冷，便取水色酒与之，长老饮尽而醉，倒卧寺门边，僧伽梨衣 (2)，漉水囊 (3)，钵 (4)，杖 (5)，等物，散落各处。

尔时佛与阿难，游行至其处，见是情状，乃命阿难设坐床，办水，集僧，对众说法。佛问大众：当初此地有龙为暴，伤及人畜禾谷，后有善男子沙伽陀，伏令向善， 你等诸人，见之闻之否？众中见者答言已见，闻者答言已闻。佛又问：此人今者酒醉，倒卧地上，能折伏虾蟆否？众答：不能。佛言：圣人饮酒，尚如是过失，何况 凡夫，从今以后，佛弟子不得饮一滴酒。

若据梵网经：卖酒是菩萨十重戒中的第五戒，犯波罗夷罪 (6)。饮酒是菩萨四十八轻戒中的第二戒，犯轻垢罪。并言及「饮酒生无量过失，若自身手过酒器，与人饮酒者，五百世无手，何况自饮。」观此可知：诸戒中，皆列有不饮酒一条的缘故了。

【注释】

(1)　出家人道高腊长者，尊为长老，如长老舍利弗之类。唐译为具寿，魏译为慧命。

(2) 比丘三衣之一，入王宫、聚落、乞食、说法时必服之。有九品不同：九条、十一条、十三条、二长一短为下三品。十五条、十七条、十九条、三长一短为中三品。二十一条、二十三条、二十五条、四长一短为上三品。

(3) 为比丘六物之一，滤水去虫之具也。

(4) 梵语钵多罗，简称钵，为比丘六物之一，盛饭器也。译为应器，或应量器，以体色量三者，皆应法故也。

(5) 即锡杖的简称，为菩萨头陀十八物之一，上有四股十二环，表四谛十二因缘义。比丘向人家乞食，至门口，应振动锡杖上小环作声，使人警觉。

(6) 戒律中极重罪也。译曰断头，喻如断头，不能再生也。曰弃，谓弃于外也。曰不共住，谓不入僧数也。曰退没，谓退失道果也。谓堕阿鼻地狱也。犯此罪者， 不名比丘，不名沙门，非释迦子；即比丘犯杀盗淫大妄语四戒，名为四波罗夷。

【习题】

(一) 略说长老沙伽陀降龙故事。

(二) 比丘用漉水囊、钵、锡杖、作何用途？

(三) 述释尊在法会上对众宣布佛弟子不得饮酒的情形。

(四) 在菩萨戒中，卖酒犯的甚么罪？饮酒犯的甚么罪？

(五) 若自身手过酒器与人饮酒者，当来之世，得何果报？